

股票简称：ST 云动

股票代码：000903

编号：2025—046 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序号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账户余额 (万元)	冻结金额 (万元)
1	中信银行昆明 国贸支行	8111901062200531418	定期保证 金账户	5,867.00	3,600.00

二、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原因

根据公司近期收到的法院寄送材料及公司向相关方了解的情况，上述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系公司与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志科技”）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明志科技向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中信银行昆明国贸支行根据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云 0111 财保 6678 号）将公司上述账户资金进行冻结。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三、账户冻结对公司的影响及解决措施

1、公司上述被冻结银行账户涉及资金共计 3,6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的 1.89%，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19%，冻结金额占比较小。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案件进展及法院判决情况依据会计准则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有序开展，上述账户资金被冻结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不属于公司主要账户被冻结的情形，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六）项规定的情形。

3、该项保全措施系正常诉讼过程中的程序性措施，并非为法院对当事人实体权利义务的裁判。公司与明志科技的买卖合同纠纷系公司向明志科技购买 D 系列发动机铝合金缸盖产品，经多次沟通双方在三包索赔费用问题上仍未达成一致意见。针对此次合同纠纷公司将积极应诉，通过反诉等措施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积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争取尽快解除上述银行账户资金的冻结状态。

四、 风险提示

1、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资金被冻结事项后续有关进展情况，并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五日